

##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南雅南路2段15  
號7樓  
承辦人：盧羿瑄  
電話：(02)89519119 分機8310  
傳真：(02)89650294  
電子郵件：AH387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消防局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消人字第11425354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[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\\_sodatt/]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ZN6DFG）

主旨：茲訂定「新北市政府消防局職場霸凌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要點」，自115年1月9日起生效，並於同日停止適用「新北市政府消防局員工職場霸凌防治與調查處理作業原則」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第39條辦理。
- 二、本局致力於建構健康友善之職場環境，提供員工免受霸凌侵犯之職場，進而安心投入工作，請各單位同仁於職場上均需秉持理性溝通，營造和諧的工作環境，不應該有辱罵、霸凌等情形發生。
- 三、為達宣導之效，請將旨揭處理要點置於單位內公開顯著處（如公布欄），另相關檔案已置於本局消防資訊系統及官方網站/關於我們/相關法令項下，請多加參考利用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消防局各科、室、中心及各大隊

副本： 2025/12/19 09:58:30